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文件

苏交学办〔2025〕12号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关于 《城轨交通钢轨探伤人员培训及鉴定规范》 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

各会员及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学会铁路（轨道）标准分委组织专家对《城轨交通钢轨探伤人员培训及鉴定规范》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评审。经审查，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同意立项。

请各起草单位严格按照学会团体标准管理要求及程序抓紧编制工作，广泛征求意见，确保标准质量。如有单位或个人希望参与相关标准编制，可与学会标准委办公室联系。

如有单位或个人对标准项目的立项存在异议，请在公示期内（2025年1月24日至2025年2月2日）实名以书面方式将意见反馈至学会标准委办公室，并请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和联系方式，以便核实查证，我会将予以严格保密。

联系人：束佩璟

电话：025-58786635

电子邮箱：jscts_kjzx@qq.com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68 号 7-2 号楼

附件：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立项清单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



附件：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立项清单

1. 城轨交通钢轨探伤人员培训及鉴定规范

申请单位：南京派光高速载运智慧感知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京派光高速载运智慧感知研究院有限公司、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高速载运设施的无损检测监控技术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杭港地铁有限公司、苏州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西安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合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